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相关问题的核查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可蓝”或“公司”）于近日收到贵所《关于对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15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艾可蓝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现就问询函中需要保荐机构发表意见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回复如下：

问题 11、截止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动机尾气后处理产品升级扩产项目”投资进度为 46.54%，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2 年 2 月 9 日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请说明：（1）量化分析“原材料采购、项目施工等方面的进度有所放缓”的具体情况及其影响程度。（2）结合募投项目面临的市场和技术环境，说明该募投项目的具体进展，是否存在实施障碍，是否能够如期完成实施，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

一、回复

（一）量化分析“原材料采购、项目施工等方面的进度有所放缓”的具体情况及其影响程度

公司募投项目“发动机尾气后处理产品升级扩产项目”承诺总投资额为 18,900 万元，原定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9 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不含未置换票据金额）8,795.18 万元，投资进度为 46.54%。

该募投项目部分投资金额采用票据方式支付，由于票据未到期，尚未进行募集资金置换，未置换金额为 5,026.44 万元，如加上未置换部分，该募投项目实际累计投入 13,821.62 万元，实际投资进度为 73.13%。2021 年期间，募投项目使用的部分原材料、生产设备以票据支付的明细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费用类别	金额（万元）	占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总额比例
1	铺底流动资金 （用于原材料采购）	2,585.26	13.68%
2	设备购置费	2,441.18	12.92%
合计		5,026.44	26.60%

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将该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有所放缓，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募投项目使用的部分原材料、生产设备的到货及安装调试的施工进度有所延迟，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7 月，南京出现疫情并波及周边城市；2021 年 8 月，上海出现本土确诊病例。受上述国内本土疫情的影响，物流运输及厂家技术人员流动受到一定程度的管控。

其中：①公司使用铺底流动资金在上述疫情期间从相关地区采购的贵金属、载体等重要原材料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其到货有所延迟，影响金额合计 450.55 万元；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在上述疫情期间从相关地区采购的 GBD 封装线、自动化浆料生产线等重要生产设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其安装调试等施工进度有所放缓，影响金额合计（含未置换票据的部分）1,084.91 万元。

（二）结合募投项目面临的市场和技术环境，说明该募投项目的具体进展，是否存在实施障碍，是否能够如期完成实施，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

1、市场环境

公司属于发动机尾气后处理行业，公司投资建设“发动机尾气后处理产品升级扩产项目”，重点研发和生产满足国 V、国 VI 排放标准的机动车尾气后处理产品及满足国 IV 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后处理产品，实现公司产品结构升级及解决产能受限等制约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问题，进一步提高公司效益。公司所处行业未发生变化：

（1）在传统道路机车方面

根据《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六阶段）》，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所有销售和注册的轻型汽车开始实行国六 a 标准；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所有销售和注册的轻型汽车开始实行国六 b 标准。根据《重型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六阶段）》，重型柴油车国六标准分国六 a 和国六 b 两个阶段实施，国六 a 阶段天然气汽车、城市车辆（主要在城市运行的公交车、邮政车和环卫车）、所有重型柴油车将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7 月 1 日实施，国六 b 阶段天然气车辆及所有销售和注册登记的车辆将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和 2023 年 7 月 1 日实施。因此，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我国道路机车已全面进入国六时代。根据国金证券行业研究报告测算，预计 2022 年尾气后处理总市场规模为 998.73 亿元。

（2）在非道路移动机械及船舶方面

我国非道路移动机械、船舶用柴油机将随着国际、国内排放标准的要求不断升级，需加装机外尾气后处理系统。根据《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修改单和《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控制技术要求》，非道路国 IV 标准将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全面实施；根据《船舶发动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一、二阶段）》（从 2018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船舶国 II 标准将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实施。该类市场的拓展将给发动机尾气后处理市场带来良好的增长空间。

（3）在混合动力汽车方面

随着全球汽车电动化和电气化的飞速发展，混合动力汽车市场已逐步过渡至消费驱动阶段，国内市场需求增量突出。消费者出于对油耗、性能、续航里程等方面的升级需求，促使在过去 7 年中，全球混合动力汽车产量增长了近 3 倍。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1 年中国混合动力车产量约为 68.89 万辆，同比增长 35.3%；混合动力车销量为 66.87 万辆，同比增长 34%。未来的 5-15 年内，全球混合动力汽车市场尤其是中国市场，将进入较快的增长时期。公司已经完成适用于混动汽车的后处理技术开发，混合动力汽车的兴起以及对于尾气后处理产品的持续需求，将

为公司提供良好的进入和发展机遇。

2、技术环境

对于柴油机，在国 VI 排放标准阶段，法规对各项污染物均提出了更为严格的排放要求，基本上需要同时使用 NO_x 和 PM 的后处理控制技术，国 VI 阶段柴油车后处理技术路线均为 DOC+DPF+SCR+ASC。

对于汽油机，在国 VI 排放标准阶段，由于要求更高的排放处理性能（低温启动效率、耐久性能、增加的 PM 净化性能），后处理系统匹配不再是单一的三元催化剂，也需要整合汽油机电喷标定、紧耦合排气歧管、高效耐久的催化剂、增加的颗粒物捕集器 GPF 以及 OBD 诊断技术和整车匹配等。国 VI 阶段汽油车后处理技术路线主要为 TWC+GPF。

3、募投项目投资具体进展

该募投项目主要生产满足国 VI 标准的柴、汽油及国 IV 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用尾气后处理产品，主要的产品方案为柴油机应用的 DOC+DPF、DOC+DPF+SCR+ASC 等以及汽油机上应用的 TWC、TWC+GPF 等。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已新建了多条自动化机器人生产线，完成国六轻型封装生产线建设、国六轻型涂覆线建设，基本建成国六重型涂覆焙烧线及重型封装生产线，有效提高了公司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提升了产品品质，保障了公司在国六汽油机及国六柴油机领域的批量供货。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该募投项目累计投资金额为 15,134.87 万元（含未置换票据金额），投资进度为 80.08%。国 VI 阶段排放标准是世界上最严格的排放标准之一，国 VI 标准产品的批量应用也表明公司技术水平已处在行业前沿。未来，公司还将根据整体战略部署，有序推进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在市场环境和技术环境等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公司将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该项目，该项目不存在实施障碍。

4、公司不存在产能过剩的风险

该募投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产各类柴油机尾气后处理产品 16 万台/套，汽油机尾气后处理产品 8.5 万台/套。2021 年，公司主要产品为应用于柴油机国 V、国 VI 及汽油机国 VI 排放标准的发动机尾气后处理产品，公司全年生产 21.65 万套尾气净化产品，销售 22.62 万套尾气净化产品。其中生产 18.34 万套国六尾气净化产品，销售 16.47 万套国六尾气净化产品。

2021 年 7 月 1 日起，道路机车排放标准已全部切换至国 VI 标准，根据国金证券行业研究报告测算，预计 2022 年尾气后处理总市场规模为 998.73 亿元；同时，非道路国 IV 标准与船舶国 II 标准的实施将为尾气后处理市场的打开更广阔的市场空间。2022 年，随着公司全柴动力、玉柴股份、中国重汽、北汽福田、奇瑞汽车等项目的批产，将对公司产能提出更大的需求，因此不存在产能过剩的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符合预期，不存在实施障碍，能够如期完成实施，不存在产能过剩的风险。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访谈公司董秘，了解公司募投项目的延迟原因，并查阅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相关董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决议及公告；

2、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度的银行对账单及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台账；

3、查阅公司使用的暂未置换票据采购募投项目使用的部分原材料、生产设备的明细表、合同及支付凭证；

4、查阅受疫情影响的募投项目使用的部分原材料、生产设备的采购合同及相关单据；

5、访谈公司董秘及财务总监，了解公司募投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募投项目未来面临的市场环境和技术环境、是否存在实施障碍及能否如期完成；

6、访谈公司董秘及财务总监，了解公司 2021 年尾气后处理产品的产销量、尾气后处理市场的需求情况，是否存在产能过剩的风险，并查阅相关的研究报告。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受国内疫情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募投项目使用的部分原材料、生产设备的到货及安装调试的施工进度有所延迟；

2、公司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和技术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募投项目正在有序建设，不存在实施障碍，预计能够如期完成实施，不存在产能过剩的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相关问题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崔永新

覃新林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